

2021年秀洲区一般公共预算“三公”经费执行情况说明

根据国务院关于推进政府信息公开的决策部署和省市相关工作安排，经汇总，区本级（不含乡镇、街道、秀洲国家高新区）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、公务接待费、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情况如下：

2021年财政拨款安排的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总额1057.53万元，较年初预算总额1525.15万元下降467.62万元，减少30.7%，比上年决算数增长38.3%（较2019年“三公”经费决算总额下降45.5%）。其中：因公出国（境）经费0万元，年初预算金额135万元，执行较年初预算减少135万元，减少比例100%，执行数较上年减少100%；公务接待费117.99万元，年初预算金额246.65万元，执行较年初预算减少128.66万元，减少比例52.2%，执行数较上年增长142.9%；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939.54万元，年初预算金额1143.5万元，执行较年初预算减少203.96万元，减少比例17.8%，执行数较上年增长38.8%（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207.72万元，年初预算金额258万元，执行较年初预算减少50.28万元，减少比例19.5%，执行数较上年增长156.0%；公务用车运行费731.82万元，年初预算金额885.5万元，执行较年初预算减少153.68万元，减少比例17.4%，执行数较上年增长22.9%）。本市区本级“三公”支出增长的主要原因一是2020年购车较少，而2021年购车较多；二是2020年受疫情影响公务接待次数较少，2021年有所恢复。